

秋日断想

吴兆敏

立秋时节，天气还是异常地热，白天的烈日照在脸上火辣辣的，感觉不到一丝秋天味道，好在早晚的微凉让人闻到了秋的气息。白露一到，“秋老虎”缓步归去，风里才有了秋的味道。

明静、空灵，秋日的天空是浅浅的蓝，看不到飘浮的云朵，清清爽爽，即便有云，也是与蓝晕染在一起。窗外，银杏的叶子慢慢变黄，再过一段时间，又可以去树下踩秋了。

如果一定要给四季赋予颜色，春是绿的，夏是青的，冬是白的，秋天是黄的。秋天无疑是一幅最美的水彩画，深秋时节，万山红遍，层林尽染。红黄是她的主色调。东关村路边站立的长长的两排水杉由黄变红，红得耀眼；梧桐叶子黄了，黄得明亮。车行其间，心也跟着明亮温暖起来。

画画也有时令性，亦如写作，到了什么季节就写什么季节的事和物，因为触景生情、境由心生。最爱画秋天的水彩画，一株红枫，几树梧桐，一地落叶，近山赤，远山橙，提笔从容，落笔潇洒，喜欢画里的浓烈色彩，喜欢画外的浓烈深秋。

临近中秋，皖南的稻子熟了，开始陆续收割。稻子，乡下人的庄稼，城里人的风景。周末，顶着烈日去关麓村看稻田风景。对于“八分山水一分田，一分道路和庄园”的徽州来说，在盆地里有这样一片偌大的稻田实属不易。一条平整的S形马路蜿蜒在稻田之间，通往山边的村落。一群爱美的“中年少女”在拍照。稻田边的村子里民宿业主很是聪明，备了自行车可以租用。骑上车在路上留影，或在田埂上漫步，将笑容和惬意定格在这美丽的秋野。山地梯田稻谷金黄时也是一道美丽的风景，清凉峰下的上坦村有一片，灵金山下的灵山村也有一大片，秋风起时，稻浪涌起，相比于平坦开阔处的稻田，多了一分立体和层次之美。赏秋天拍照热得满头大汗，忙着抢收的割稻人挥汗如雨，对着赏秋人直呼：别踩坏了我的稻子。割稻的、看稻的，一同被定格在美丽的瞬间，它的名字叫秋收。

春种秋收，秋天，是收获的季节。是晾晒在姬公尖房前屋后的一串串灯笼柿，是新安江畔挂满枝头的“三口”蜜橘，是三阳的山核桃，是东山起塘的白藕，是长垅软糯的红薯干，是蜀源的向日葵，是杯子里盛开的一朵金丝皇菊……新收的芝麻熟了，白的，黑的，炒熟碾成粉和上白糖，家乡的土制麻仁月饼喷香，在我看来，再创新的做法再丰富的馅料都不及这传统的味道，甜到极致，香得幽远。

“何处合成愁，离人心上秋。”秋天，是离别的季节。叶子与树离别，大雁与北方离别，庄稼与土地离别，白云与蓝天离别，船与岸离别，是王勃的“归舟归骑俨成行，江南江北互相望”，是严维的“丹阳郭里送行舟，一别心知



村居 汪丽娟 摄

两地秋”，是王昌龄的“莫道秋江离别难，舟船明日是长安”，是李攀龙的“谁向孤舟怜逐客，白云相送大江西”。

二十二年前，临近中秋时，父亲离我们而去。秋高气爽的天气，在我眼里却是满天愁云。他的坟莹被安放在屋后的山坡上，那是他生前就选好的归处，可以看到远山和进山的小路，那是我回家的方向。叶子落了还会再长，大雁还会北飞，春天来时，地里又会绿意盎然。夏天来时，白云又是蓝天的衣衫。远归的人正张开双臂向你奔来。有些离别是为了重逢，有些再见却是再也不见。

“蒹葭苍苍，白露为霜。所谓伊人，在水一方。”秋天，适合思念。是“秋风清，秋月明，落叶聚还散，寒鸦栖复惊”的孤寂，是“雁过也，正伤心，却是旧时相识”的凄冷，是“此夜芭蕉雨，何人枕上闻”的孤独，是“三千里兮家未归，恨难禁兮仰天悲”的悲叹，是“夜雨做成秋，恰上心头”的哀愁，是“一重山，两重山，山远天高烟水寒，相思枫叶丹”的牵挂。

人生百年，亦如四季。过了知天命的人，如同秋季。被岁月磨去了棱角，锋芒尽藏，脸上写满了风霜，脚步变得沉稳起来。向往“采菊东篱下，悠然见南山”的闲适，追求“晴空一鹤排云上，便引诗情到碧霄”的豁达。此时的秋天，是静美的，深沉的，远阔的。步入人生之秋，喜欢清晨田野里的露水，在夜里凝结，在太阳升起时消逝，人生百年，譬如朝露，自当珍惜每一个时日；喜欢看暮秋时节的满池残荷，眼里没有衰落，尽是苍劲、骨感，不留恋繁花，不怀念蜻蜓，任凭薄霜在风蚀的叶脉上停留，秋日不冷不热的阳光将枯荷倒映在水中，勾勒出一幅绝美的秋景图。

中秋一到，小区里、街道上的桂花就要开了。一直记得女儿出生的那个夜晚，窗外也有桂花的香气随着秋风而来，一阵，一阵……

恋恋头花

虞燕

少时，裙子不常有，头花还是能时换时新的。母亲会过日子，买来几色染布粉，两三种粉混合又能变成另一种新颜色，实在神奇。家里的白棉布和白纱线有福了，染料慢慢渗入，洇开，素朴的它们顿时花俏起来，粉，黄，蓝，紫……那真是美好的重生。一日，母亲对着一些狭长的边角料灵光一闪，说不如给你染成系头发的飘带吧，打个蝴蝶结。我雀跃起来，哪个爱美的小女孩能抗拒蝴蝶结的诱惑呢？

晚饭后，母亲将白棉布边角料稍做裁剪，随后，点着五更鸡，盛了水的小锅子置于其上，撒入染布粉，放进布条，用筷子将布条搅过来拖过去，热气升了上来，美孚灯下，依稀可见浅紫色气体一点一点向周围扩散。

母亲从未染过那么少的布料，两种粉的量没把控好，期望中的桃红色成了旧旧的暗紫色，她捞起布条，拧干，在我头上比画了下，抱歉地看向我。我倒没有太大的失望，颜色暗点就暗点，只是棉布稍硬，系蝴蝶结有些勉强了。

许是为了弥补，过不久，母亲便从供销社扯了专门系发的网纱条，鲜亮的玫红色，薄如蝉翼，柔软，轻盈，飘逸，母亲将之对折，剪为两截，给我梳好两角辫，垂挂于耳旁，两只玫红色的“蝴蝶”便停驻在我黑发上了，风一吹，还会翩翩起舞呢。与小伙伴玩耍，我时不时摸摸“蝴蝶”，怕真的飞走了。之后，母亲又买了嫩黄色和绿色的。嫩黄的亦是网纱材质，揉成团时跟母亲刚柯的小鸡仔似的，绿色的是绸缎料子，手感柔顺滑凉，阳光一照，闪亮亮。几种颜色轮着系，可把我美得，见人就故意晃起小脑袋，生怕人家没注意到我头上的风景。

小学的某个时段，好些女孩梳起了两个对称的小髻，扁扁圆圆，套上镶了细碎花边的网罩，活脱脱电视里可爱伶俐的小丫鬟模样，心里甚是羡慕，回家跟母亲讨要，自然如愿了。网罩那圈花边的具体样子已记不清，总之是清雅的纤丽的，母亲把我的头发分两股扎起后，每一股又编成辫子盘起，用黑色细发夹固定，再套上网罩。耳后沉甸甸，花边羞怯地从耳朵旁露出来，像兀自开出了一丛淡雅的花。

用丝巾折头花曾盛极一时，折法不难，两两对折打个小结，穿过来穿过去，轻轻一抽，便是花儿一朵。那会，班上的女同学个个扎独马尾，而后，系上一朵大大的丝巾花，色彩纷呈，喜气洋洋。有次数学课，老师责问一男生为何左右摇摆，跟不倒翁似的，男生用忍无可忍的语气大声回答：前排某某头上的花挡了我的视线。大家齐齐看向扎高马尾的某某，可能丝巾偏大，头顶那朵黄色的花便尤其大，犹如顶了个向日葵。

我嫌家里红色夹杂金丝线的丝巾略俗气，遂跟邻居小芬相约，星期天去百货店门口的摊位买条新的。那条浅西瓜红缀白色圆点的丝巾，我简直一见钟情，折成头花后，远远一看，宛如山茶花上落了雪，有一种说不出的情致。小芬的橘色丝巾花开得暖艳、鲜柔，两个女孩子坐在窗边上，各自披散着乌黑的长发，你帮我梳头，我给你戴花，一面椭圆形的镜子传来传去。如今想想，那真是当窗理云鬓，对镜戴头花的美好画面呀！

弟弟送我的第一份礼物也是头花。那年暑假，他坐父亲的船出游，船靠南京卸货，待了个把月。终于归来，姐弟俩亲热得很，突然，他手里变魔法似的多出来一朵花，精致、婉约，材质柔柔弱弱，褶皱细密繁复，一层又一层，俨然牡丹花的模样。仿佛怕玫瑰红过于艳丽，上面便撒糖霜似的撒了碎碎的白粒儿，有点儿朦胧美。稀奇的是，花朵下端还有个弹簧夹，夹住一缕头发，轻轻一按，花儿就牢牢戴住了，哪像戴丝巾花呀，非要在头发上缠几圈再仔细打结，一个不小心，结散了，花也就掉了。

惊喜之余，想，城市里的东西果然比较高级呐。

弟弟说，这是他特意给我挑好，恳求父亲买下来的。那么多年过去，想起当年的小男孩认真又讨好的模样，依然有被暖阳拥围的感觉。

此后，我当然还拥有过各色各样漂亮的弹簧夹头花，它们盛开在我的发间，也盛开在了我的心里。

